

证券代码：601162

证券简称：天风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19-043号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国债期货做市业务收到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国债期货做市业务有关意见的复函》（机构部函〔2019〕1019号）。根据该复函，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开展国债期货做市业务无异议。该复函要求，公司应当将国债期货做市业务纳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，建立健全覆盖各业务环节的内部管理制度；公司应当按照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》及配套规则的要求，严格计算各项风险控制指标，并按规定填报监管报表。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如遇重大情况和问题，应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和住所地证监局报告。

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开展国债期货做市业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14日